

证券代码：002988

证券简称：豪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24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豪美新材”）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授信提供担保，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就公司 2022 年度授信及担保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需要，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公司及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 664,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4,600 万元的综合授信，并为子公司申请的 2022-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4,600 万元的担保。具体授信业务种类、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按照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银行合同约定为准；在前述期限内，实际授信、担保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若实际金额超出上述授权范围，则超出部分需再次提请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

二、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授信及担保情况

2022-2023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授信总额为人民币不超过 664,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4,600 万元。豪美新材上述授信项下的借款以信用借款为主，部分需提供土地、房产抵押；为解决公司子公司授信担保问题，子公司授信除由公司对其授信项下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外，部分授信还需提供土地和房产作为抵押。公司及子公司授信及担保情况如下：

1. 人民币授信及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 序号 | 授信单位 | 2022-2023 年度拟申请授信额度 | 2021 年授信额度 | 担保、抵押情况 |
|----|------|---------------------|------------|------------------------|
| 1 | 豪美新材 | 464,000 | 464,000 | 以信用借款为主，部分银行需提供土地、房产抵押 |
| 2 | 精美特材 | 118,000 | 118,000 | 公司提供担保，部分银行需提供土地、房产抵押 |
| 3 | 贝克洛 | 33,000 | 33,000 | 公司提供担保，部分银行需提供土地、房产抵押 |
| 4 | 科建装饰 | 49,000 | 49,000 | 公司提供担保 |
| 合计 | | 664,000 | 664,000 | |

2. 美元授信及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美元

| 序号 | 授信单位 | 2022-2023 年度拟申请授信额度 | 2021 年授信额度 | 担保、抵押情况 |
|----|-------|---------------------|------------|---------|
| 1 | 豪美铝制品 | 4,600 | 4,600 | 公司提供担保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广东精美特种型材有限公司

| | | | |
|----------|--|------|----|
| 名称 | 广东精美特种型材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1802564559934N | | |
| 注册地 | 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银英公路 12 号 | | |
| 生产经营地 | 清远市清城区源潭镇银英公路 12 号 | | |
| 法定代表人 | 董卫峰 | | |
| 注册资本 | 65,000 万元人民币 | | |
| 实收资本 | 65,000 万元人民币 | |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 | |
| 经营范围 | 研发、生产、销售：铝合金精密加工件、铝型材及深加工部件，汽车用铝合金型材及部件，轨道交通铝合金型材及部件；货物或技术进出口；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装卸搬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成立日期 | 2010 年 11 月 15 日 | 营业期限 | 长期 |
| 登记状态 | 存续 | | |
| 股东结构 |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 |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广东精美特种型材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34,051.71 万元，净资产为 88,113.82 万元，2021 年营业收入为 193,470.02 万元，净利润为 2,744.70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 广东贝克洛幕墙门窗系统有限公司

| | | | |
|----------|---|------|------------------|
| 名称 | 广东贝克洛幕墙门窗系统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18026905106994 | | |
| 注册地 | 清远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百嘉工业园 14 号小区 | | |
| 生产经营地 | 清远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百嘉工业园 14 号小区 | | |
| 法定代表人 | 董卫峰 | | |
| 注册资本 | 5,000 万元人民币 | | |
| 实收资本 | 5,000 万元人民币 | |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
| 经营范围 | 研发、生产、销售：幕墙、门窗、阳光房、遮阳棚、遮阳伞、楼梯、护栏、塑料条、墙体保温材料以及膜等建筑系统产品；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成立日期 | 2009-09-02 | 营业期限 | 2059 年 09 月 02 日 |
| 登记状态 | 存续 | | |
| 股东结构 | 公司持有 100% 股权 | |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广东贝克洛幕墙门窗系统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1,221.45 万元，净资产为 12,733.74 万元，2021 年营业收入为 32,447.15 万元，净利润为 580.22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 清远市科建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 | | | |
|----------|--|--|--|
| 名称 | 清远市科建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1802559182212X | | |
| 注册地 | 清远市清城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湖高新技术产业园长隆大道 61 号 | | |
| 生产经营地 | 清远市清城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湖高新技术产业园长隆大道 61 号 | | |
| 法定代表人 | 梁志康 | | |
| 注册资本 | 5,500 万元人民币 | | |
| 实收资本 | 5,500 万元人民币 | |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 |
| 经营范围 | 研发、生产、销售：幕墙、门窗、阳光房、遮阳棚、遮阳伞、楼梯、护栏、塑料条、墙体保温材料、膜、五金、塑料配件（来料加工、劳务外包、厂房租赁、幕墙门窗专用设备及工具生产销售）等建筑系统产品；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承接：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 | |

| | | | |
|-------------|--|-------------|----|
| | (凭有效消防、排污许可从事生产经营活动, 涉及资质证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 |
| 成立日期 | 2010-08-05 | 营业期限 | 长期 |
| 登记状态 | 存续 | | |
| 股东结构 | 贝克洛持有 100%股权 | |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清远市科建门窗幕墙装饰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38,423.24 万元, 净资产为 5,324.82 万元, 2021 年营业收入为 28,295.21 万元, 净利润为-684.58 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 豪美铝制品有限公司

| | |
|--------------|--------------------------------|
| 名称 | 豪美铝制品有限公司 |
| 注册地 | 香港中环干诺道 168-200 号信德中心西翼 1411 室 |
| 生产经营地 | 香港中环干诺道 168-200 号信德中心西翼 1411 室 |
| 董事 | 董卫峰、刘育、李雪琴 |
| 注册资本 | 156,000 港元 |
| 实收资本 | 156,000 港元 |
| 成立日期 | 2011-1-24 |
| 股东结构 | 公司持有 100%股权 |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豪美铝制品有限公司资产总额为 22,001.42 万元, 净资产为 4,856.64 万元, 2021 年营业收入为 78,074.38 万元, 净利润为 761.42 万元 (以上数据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四、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1. 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 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能为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与发展提供资金保障, 符合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 有助于其补充流动资金、促进业务发展。本次授信和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发展战略,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商业银行申请人民币不超过 664,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4,600 万元的综合授信, 并为子公司申请的 2022-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 万元、美元不超过 4,600 万元

的担保。具体授信业务种类、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在前述担保额度内，具体担保金额及期限按照公司及子公司与相关银行合同约定为准；在前述期限内，实际授信、担保额度可在授权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

2.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不存在会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3. 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及子公司 2022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目的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有利于提升其经营效率和核心竞争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同意该事项的实施。并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事项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38,633.93 万元，全部为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及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7.34%。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的情况，不存在逾期担保，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29 日